

德霖技術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5 日（週四）上午 10：30

地點：瑋琪樓二樓會議廳(YC-2F09)

主席：林主任委員 清芳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湯佳陵

請假人員：謝委員 文魁、呂委員 冠瑩、廖委員 芊惠

一、主席致詞

今日課程委員會共有五項提案，敬請各位委員審閱並提供意見。

二、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

1.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申請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研發處)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執行情形：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資料已報部，相關課程業依通過之課程師資授課。
2. 擬調整公民教育課程開課學期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通識中心)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，由學務處公告實施，並納入各系科課程表。
3. 日五專課程修訂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通識中心、各系)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，並經教育部 102 年 4 月 17 臺教技(三)字第 1020054917 號函同意備查，各系公告實施。
4. 日四技各系 102 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增修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各系)
決議：1.機械系調整三上及四下選修學分數時數後照案通過。
2.同意營建、企管、不動產系課程表有關校外實習課程修訂後續提教務會議審議。
3.其餘課程表照案通過。
執行情形：營建、企管、不動產系課程表修訂後，併同本案其餘各系課程表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，各系公告實施。
5. 日四技 101 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修訂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各系)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增列機械系課程表調整三上及四下選修學分數時數後照案通過。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，各系公告實施。
6. 夜、在職四技各系 102 學年度課程增修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各系)
決議：夜及在職四技電通系課程表，修正刪除「校外實習」課程後照案通過。其餘課程照案通過。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，各系公告實施。
7. 日、夜二技各系 102 學年度課程修訂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通識中心、各系)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，各系公告實施。
8. 本校課程規劃作業準則增訂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課務組)
決議：補充說明第四點，修正第七點為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後照案通過並提案至教務會議審議。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。
9. 本校學程施行細則增訂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資工系)
決議：第六點增修「含核心課程至少修習 12 學分，進階課程至少應修習 6 學分」後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。

10. 本校各系學分學程退場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課務組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續提 102 年 3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自 103 學年度起終止辦理。

三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案由：本校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申請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研發處)

說明：1.依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辦理。

2.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及師資資料如附件 1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日四技課程修訂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空設系、創設系)

說明：1.創意產品設計系日四技 102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2-1~2-2。

2.空間設計系日四技 101、102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2-3~2-6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進修及在職四技、二技課程修訂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電子系、空設系、餐旅系、廚藝系、休閒系)

說明：1.電子工程系夜四技、在職四技 100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3-1~3-4。

2.電子工程系夜二技 102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3-5~3-6。

3.空間設計系夜四技、在職四技 100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3-7~3-10。

4.餐旅管理系夜二技 102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3-11~3-12。

5.餐飲廚藝系夜二技 102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3-13~3-14。

6.休閒事業管理系夜二技 102 學年度修訂課程表及對照表如附件 3-15~3-16。

決議：1.休閒系調整一上應用英文及一下應用文學期對調後照案通過。

2.其餘課程表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案由：本校跨領域學分學程開設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餐旅系、廚藝系、電子系)

說明：1.餐旅管理系「創新美食觀光就業學程」施行細則(草案)如附件 4-1。

2.餐旅管理系「管家實務學程」施行細則(草案)如附件 4-2。

3.餐飲廚藝系「餐飲微型創業學程」施行細則(草案)如附件 4-3。

4.電子工程系「創意發明跨領域學分學程」施行細則如附件 4-4。

決議：1.電子工程系「創意發明跨領域學分學程」施行細則第七點「若各系開設的科目名稱或時數不同但內容相近，由各系主任認定之」刪除後通過。

2.其餘施行細則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案由：本校 102 學年度就業學程施行細則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各系)

說明：本校獲勞委會職訓局補助辦理 102 學年度就業學程計畫共計 8 案，為使計畫行政作業更為完備，擬依據本校學程實施辦法第三條，提送下列各學程施行細則草案，請 審議。

1. 機械工程系「模具設計與製造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1。
2. 機械工程系「電動自行車設計製造與維修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2。
3. 電子工程系「智慧型手持裝置設計與應用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3。
4. 電子工程系「積體電路佈局與應用設計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4。
5. 資訊工程系「新世代之創意互動 3D 技術與應用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5。
6.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「撥雲見日-雲端產業人才培育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6。
7. 餐旅管理系「吧檯實務與管理就業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7。
8. 休閒事業管理系「休閒活動規劃教育學程」施行細則（草案）如附件 5-8。

提請審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五、散會（11：20）